

中国哲学论丛

山东大学 文史哲研究所中国哲学史研究室编
哲学系中国哲学史教研室编

山东大学出版社



中国哲学论丛

山东大学 文史哲研究所中国哲学史研究室 编
哲学系中国哲学史教研室

山东大学出版社

中国哲学论丛

山东大学 文史哲研究所中国哲学史研究室 编
哲学系中国哲学史教研室

山东大学出版社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省安丘一中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2.25印张 275千字

1986年7月第1版 1986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册

书号：2338·6 定价：2.15元

编者说明

《中国哲学论丛》由山东大学文史哲研究所中国哲学史研究室与哲学系中国哲学史教研室共同主办。它的主要任务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批判地继承我国哲学遗产，交流学术研究成果，推动中国哲学史的研究，提高学术水平。

《中国哲学论丛》提倡良好的学风，贯彻“双百”方针，为促进社会主义学术事业的发展和繁荣克尽厥职。

《中国哲学论丛》刊载校内中国哲学史（包括思想史）教学和科研成果，注意培养青年人材。所登文章应是作者辛勤研究而有心得之作。

本论丛不收外稿。

目 录

- 老子道论新解 王兴业 (1)
稷下发展观之进展 蔡德贵 (14)
论《淮南子》的社会政治思想 丁原明 (29)
董仲舒人性论评议 林永光 (46)
郭象哲学的唯心主义本质 高晨阳 (57)
评王守仁的“良知”说
 ——兼论王学的哲学体系 汪 健 周立升 (88)
章太炎的无神论和宗教观 张季平 (112)
梁启超史学思想新论 于化民 (121)
民国初年的无政府主义思潮 蒋 俊 (143)
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
 无政府主义刊物《自由人》 李兴芝 (170)
三十年来玄学研究状况概述 胡绍军 (183)
附录 I 有关玄学研究的专著和论文目录 胡绍军 (207)
附录 II 外国无政府主义论著汉译目录 蒋 俊 (216)
附录 III 胡适著译系年 李兴芝 (245)

老子道论新解

王 兴 业

老子说道是天下之母，道的性质如何呢？他有时说道是“有物混成”，有时又说道是“无物”，“有物”还是“无物”成了论者历来争论的一个重要问题。有的人以“有物”为根据，说老子的道是唯物的，有的人以“无物”为根据，则认为道是唯心的。我同意道是唯物论的说法，但和这一派的论证方法不同，我认为老子说的“有物”和“无物”是从两种不同的认识范围对道的观察和论述。

一、道之物属于认识的超感 知“恍惚”范围

老子说：

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独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为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强为之名曰大。（《老子》25章，以下所引《老子》只注章数）

道之为物，惟恍惟惚。惚兮恍兮，其中有象；恍兮惚兮，其中有物；窈兮冥兮，其中有精，其精甚真，其中有信。（21章）

“先天地生”的道是“独立”而又“周行”不停的“物”的“混成”体。这种“混成”体“有象”、“有物”、“有

精”，存在于“恍惚”、“窈冥”之中。所谓“其中有象”、“其中有物”、“其中有精”的“其中”就是指“恍惚”、“窈冥”之中。有人把“恍惚”、“窈冥”作为道的性质，那是忽视了“其中”二字。《老子帛书》甲本说：“惚呵恍呵，中有象呵；恍呵惚呵，中有物呵；幽呵冥呵，中有精呵。”书中没有“其”字、直接说恍惚“中”“有象”、“有物”，窈冥“中”“有精”，更清楚地说明了“恍惚”和“窈冥”不是指道的本身。

什么是“恍惚”、“窈冥”呢？“恍惚”是模糊隐约，看不清楚。“窈冥”是深远幽暗，“冥”通“暝”，与看不见同义。恍惚窈冥中“有象”、“有物”、“有精”，即道之物属于人们看不清看不见的那个范围，也就是感觉器官不能触及的超感知范围。虽然不能触及，但是它又“甚真”、“有信”，毫无虚幻之意。

对于恍惚窈冥中“甚真”的道的“混成”物，老子称之为“朴”。道“隐无名”（41章）和“常无名”（32章），所以“朴”也是“无名之朴”（37章）。“朴”是什么呢？有人解释为“朴素”，与老子原意不符。老子说：“道常无名，朴虽小，天下莫能臣”（32章）；“化而欲作，吾将镇之以无名之朴”（37章）；“朴散则为器”（28章）。“朴”的微粒极小，天下的人和物都不能主宰它。“朴”可作镇欲之物，又能“散”开为“器”。由此可知，“朴”是名词，指的是物。“朴素”是形容词，不仅不合老子原意，也与理不通。“朴虽小”难道能解释为“朴素”很小吗？魏源的《老子本义》说：“朴之为物，未琢未琢，其体希微不可见，故无名，然天地之始，万物恃之以生。”“朴”是尚未琢磨的构成天地万物的素材，形体微小到“不可见”。这种

解释，很合老子原意。

“朴”又名为“精”。老子说：“含德之厚，……精之至也”（55章）。又说：“常德乃足，复归于朴”（28章）。

“精之至”为“德之厚”，“归于朴”为“德乃足”，“精”和“朴”都表现为“德”，二者是同一物的不同称谓。有人认为“精”是“精神”也不符合老子原意。老子说：

含德之厚，比于赤子。……骨弱筋柔而握固，未知牝牡之合而峻作，精之至也。（55章）

初生的赤子筋骨柔弱，但握东西时很牢固，男婴儿不知男女交合之事，小生殖器能勃起，什么原因呢？是道之“精”的作用。很显然，“精”是物质，不是精神，因为无意识的赤子，不存在“握固”的思想，更没有“知牝牡之合”的精神作用。以赤子为例，正是排除了精神因素，否定了“精”为精神的说法。还有人根据庄子“夫道，有情有信”（《庄子·大宗师》）的话和训诂考证，说老子的“有精”就是“有情”，而“情”的古义是实情或实际，从而做出了道是非物质性的“存在”的结论。其实，庄子的说法是对老子“有精”之说的篡改，说“精”是“情”，赤子“握固”和“峻作”的原因就成了“实际”，“实际”算什么原因呢？对老子的话最好以老解老，用训诂和后人的话解释也有必要，但不能违反作者原意，弄得文理不通和面目全非。

“精”是什么物质呢？《管子·内业篇》说：“精也者，气之精者也。”老子没有把“精”直接说成精气，但是他说过“专气致柔，能婴儿乎？”（10章）的话。所谓婴儿的“柔”“气”也就是“赤子”的“精之至也”的“精”。他还说：“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万物负阴而抱阳，冲气以为和”（42章）“二”是阴阳二气，形成阴

阳二气的素材“一”即精朴，当然是更精微的气，也就是精气。《管子》的说法和老子的原意完全相符。

总之，老子认为：“有物混成”的道之“物”属于超感知的恍惚、窈冥范围。道之物虽然微小到感官不能触及，但是它“有状”“有象”，是真实的客观实在，名之曰“朴”或“精”。

二、道之物在可感知的“非恍惚” 范围内呈现为“无物”状态

如上所述，老子认为道之物属于感官不能触及的“恍惚”范围。既然提出了感官不能感知的范围，当然也就有一个能够感知的“非恍惚”范围。这个范围包括了一切道外之物。请看下面的一段话：

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聋，五味令人口爽，驰骋畋猎令人心发狂，难得之货令人行妨。是以圣人为腹不为目。（12章）

这里的“色”、“音”、“味”、“猎”、“货”等，都由“耳”、“目”、“口”、“心”、“腹”等所感知。同样，如“飘风不终朝，骤雨不终日，孰为此者？天地。”

（23章）“朝甚除，田甚芜，仓甚虚，服文采，带利剑，厌饮食，财货有余，是谓盗竽”（53章）中的“风”、“雨”、“天地”、“朝”、“仓”、“剑”、“饮食”等，也都属于可感知的“非恍惚”范围。而属于恍惚、窈冥中的道之物与此不同，因为精朴的微粒极为微小，放到感知范围内则是：

视之不见名曰夷，听之不闻名曰希，搏之不得名曰微。此三者，不可致诘，故混而为一。其上不皦，其下不昧，绳绳不可名，复归于无物。是谓无状之状，无物

之象，是谓恍惚。（14章）

无限微小的道之物用耳、目和手等感官去触及，是看不见（“夷”）、听不到（“希”）、摸不着（“微”）的。这就是说，把恍惚、窈冥中的精朴，放到可感知范围内观察时，便呈现为不见形声的“无物”状态。这种过程，老子称之为“复归于无物”，意思是由于认识范围的改变，道的“有物”“归”向了“无物”的形态。

“复归于无物”不等于道之物的不存在或消亡，而是感官触及不到。所以说：“是谓无状之状，无物之象。”“无状之状，无物之象”的意思是虽然看不见“状”、“象”，而其“状”、“象”却是真实存在。《韩非子·解老篇》说：

人希见生象也，而得死象之骨，案其图以想其生也，故诸人之所以意想者皆谓之“象”也。今道虽不可得闻见，圣人执其现功以处见其形。故曰：“无状之状，无物之象”。

韩非的解释十分形象，道之物在直观中“不得闻见”，但是，像人们根据死象骨可以“意想”到生象的形状一样，以“执其见功”为根据，也可以断定道的“状”、“象”的存在。《淮南子·原道训》说：道“视之不见其形，听之不闻其声，循之不得其身”，但是它的“形”、“声”、“身”又是真实存在，“若无而有，若亡而存”。好像是“无”和“亡”，实际是“有”和“存”。这些解释都道出了“无状之状，无物之象”的真义。因为“无状之状，无物之象”的精朴属于超感知范围，所以老子接着说：“是为恍惚”。

黑格尔说：“否定的东西也同样是肯定的”（黑格尔《逻辑学》上册，第36页）。老子也有类似的说法。他说：

“正言若反”（78章），正面的话象是反话，也就是说反话可以表示“正言”。如“玄德深矣远矣，与物反矣”（65章），“玄德”的深远就是用与一般事物的“反矣”来表示的。他善于以反为正，用否定的方式来表示哲学上的肯定。

“无状之状，无物之象”就是用否定非恍惚中一般“状”“物”的方法，肯定了精朴“之状”、“之象”在恍惚范围中的存在。与此相似的另一说法是：“湛兮，似或存。”

（4章）无形无象，但又是存在。还有，“大音希声，大象无形”（41章），道“名曰大”（25章）。这也是用否定一般的“声”、“形”肯定了道的“音”、“象”的存在。他还说：道“无为而无不为”，用否定一般的“为”肯定了道的“无不为”。而道的名也是无一般“可道”之名，而有哲学上的“道”、“大”、“谷神”、“玄牝”等名。总之，老子认为道和道之物不同于一般的物和事物，在非恍惚范围中表现为“无物”、“无状”、“无象”、“无声”、“无为”、“无名”等等，概括起来是一个“无”字。因而，“无”在许多地方成了老子道和道之物的特称，有着特定的哲学涵义。

但是，《老子》书中也有一些“无”字不具有这种涵义，如“天下无道”（46章）、“自伐者无功”（24章）、“盗贼无有”（19章）的“无”。我们必须认真地进行研究和区分，才能把握住道的实质。认为道是唯心论的人，把作为道的特称的“无”和“无物”当作一般概念，使两种涵义的“无”混为一谈，不仅使思辨性较强的老子哲学降低为一般思想，无法解决“有物”和“无物”之说的矛盾，更弄不清“无状之状，无物之象”的真义；认为道是唯物论的人说“无物”是“无名之物”，“无状”是“无名之状”，虽然

道理可通，但证据不足，老子没有讲过“无名之物”，也没有说过“无名之状”。这些同志生怕“无”字否定了道之物的存在，其实可感知范围中的“无”和“无物”形态，正说明了道的“有”和“有物”属于超感知的“恍惚”范围。这些同志也没有抓住道的特称“无”的实质。

“有物”和“无物”从表面上看是矛盾的，实际上并不矛盾，从不同的认识范围看，两种相反的说法不仅都能成立，而且是辩证的统一。

三、道之物与“非恍惚” 范围内物的关系

道之物与“非恍惚”范围内物的关系如何呢？

老子说：“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独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为天下母。”（25章）道之“物”生于“天地之前”，“独立”地存在并产生了“天下”的物。道生“天下”物的序列是：“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万物负阴而抱阳，冲气以为和。”（42章）“二”是阴阳二气，二气成天地，天地相合生冲气，冲气为“三”成万物。而产生阴阳二气的“一”就是元气。道是“天地之始”和“万物之宗”（1章，4章），“一生二”就是“恍惚”中的物向“非恍惚”中物的转化。

对于“道生一”的“一”，人们的见解不同：认为道是唯物论的人说“一”是道，道是元气；认为道是唯心论的人说“一”不是道，道是精神，“一”是元气，不然，“道生一”岂不是道生道，元气生元气了吗？我认为“一”是元气，是道的一个方面，道不仅包括元气“一”，还包括“反者，道之动”（40章）的“周行”规律，二者是结合在一起

的。但是在说明问题时，又不能不分离来进行论述，“道生一”即道中物与“周行”规律分离而成为“一”。“视之不见名曰夷，听之不闻名曰希，搏之不得名曰微。此三者不可致诘，故混而为一。”“一”是“视之不见”、“听之不闻”、“搏之不得”的“混”成物，也就是这段话下面的“无状之状，无物之象”的道之物。《吕氏春秋·先己篇》说：“知精”“之谓得一”，“知知一则复归于朴”，“一”是精朴，不包括道的规律。从总体与部分的关系看，“一”既然是道的一个方面，因而“道生一”不是道生道，也不是元气生元气。

从道的方面说，“一”（精、朴）产生了天地万物；从天地万物方面说，则是天地万物得“一”才能成其为物：

昔之得一者，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宁，神得一以灵，谷得一以盈，万物得一以生，……天无以清，将恐裂；地无以宁，将恐发；神无以灵，将恐歇；谷无以盈，将恐竭；万物无以生，将恐灭。（39章）

“神”的保留说明了老子唯物论的不彻底性，暂且不论。这里的“天”、“地”、“谷”、“万物”等“非恍惚”中物的产生和存在都本原于“一”，即道之物。

道之物“一”是天地万物之母，作为万物之灵的人也是“得一而生”，并在自身中包含了“一”。老子说：

含德之厚，比于赤子。……骨弱筋柔而握固，未知牝牡之合而峻作，精之至也。（55章）

“赤子”的“握固”和“峻作”是道之物“精”在人体中的作用。老子又说：

常德不离，复归于婴儿。……常德乃足，复归于朴。（28章）

前面说“含德”为“精”，这里说“常德”为“朴”，“德”是精朴的体现。“德”又是从道的，所以说：“孔德之容，惟道是从”（21章）。说赤子婴儿的“德”为精朴，就是说道之物“一”存在于初生婴儿身中，表现为“德”。精朴存在于人身，因而也包含在语言之中：“道之出口，淡乎其无味，视之不足见，听之不足闻，用之不足既（尽）。”（35章）

精朴是天地万物的最原始素材，其特性：一是柔而有刚，如婴儿“骨弱筋柔而握固”；二是敦厚无欲，如：“敦兮其若朴”（15章），“无名之朴夫亦将无欲”（37章）。朴的“无欲”决定了“道常无为”。“祸莫大于不知足，咎莫大于欲得。”（46章）有了贪欲，便离道失朴，陷于“咎”“祸”，只有守朴才能立于不败之地，侯王尤其如此。如说：

道常无名，朴虽小，天下莫能臣也。侯王若能守之，万物将自宾。天地相合，以降甘露，民莫之令而自均。
(32章)

道常无为而无不为。侯王若能守之，万物将自化，化而欲作，吾将镇之以无名之朴，无名之朴夫亦将无欲，无欲以静，天下将自定。（37章）

道主宰天地万物，侯王守住“无名”之“朴”，可使万物“自化”，天地降“甘露”，人民走上均富的道路。万物在变化中产生了欲望，可用“朴”的“无欲”之性镇压下去，使天下安定下来。另外，与此相似的说法是：“执大象，天下往，往而不害安平太。”（35章）“大象无形”，“大象”就是“无状之状，无物之象”的精朴。掌握了它，天下归服，可实现太平大治。

侯王如何“守”朴呢？“从事于道者同于道”（23章），行道的人要合乎道，也就是守朴者要按照朴的本性行事：其一、统治者以身作则。要“见素抱朴，少私寡欲”（19章），用实际行动影响老百姓。“我无为而民自化，我好静而民自正，我无事而民自富，我无欲而民自朴。”（57章）侯王做到了“无为”、“好静”、“无事”、“无欲”，老百姓必然“自化”、“自正”、“自富”、“自朴”；其二、实行愚民政策。“绝圣弃智”、“绝仁弃义”、“绝巧去利”（19章）。“不尚贤，使民不争。不贵难得之货，使民不为盗。不见可欲，使民心不乱。”（3章）不用贤智，不要仁义与巧利，老百姓便不争、不盗、心不乱。要使他们“虚其心，实其腹，弱其志，强其骨”（3章），除了吃饭干活外，什么也不懂。人人象“赤子”那样的“无知、无欲”，智者也“不敢为”，天下就“无不治”（3章）了；其三、根据精朴柔而为刚的特性，在策略上实行以柔胜刚，以弱胜强，以不争胜争，以下取上，以退为进，以无为为有为等方针。

老子说：“侯王得一以为天下贞。……无以贵高将恐蹶。”（39章）“贞”即正，是君位的意思，得到“一”（即“朴”）可以为君王，失去了“朴”将蹶复。关于离道失朴的事，老子讲了很多，如：“朝甚除，田甚芜，仓甚虚，服文采，带利剑，厌饮食，财货有余，是谓盗竽，非道也哉。”（53章）“强梁者不得其死。”（42章）“乐杀人者则不可得志于天下矣。”（31章）总之，奢侈、贪欲、有为、强梁、乐杀人等，都是离道失朴，“不可得志于天下”。必须“复归于朴”（28章），恢复“无欲”“无为”本性，才能天下“平太”，免于蹶复。

老子说：“天下万物生于有”（40章），“有”指的是可感知的物，这是“有”生“有”。但是追本溯源，“非恍惚”范围中的全部的“有”——天地万物都是“得一”而生，是为“有生于无”（同上）。老子又说：“有无相生”（2章），不仅“有生于无”，“无”也生于“有”。不过，两个“生”字不同，前者是产生，后者是“复归”。道之物——“无”产生了“非恍惚”范围中的物——“有”，并存在于“有”之中，“无有入无间”（43章），即使在严密无间的“物”中，也有“无”的存在。当“有”（万物等）的形态消亡时，只留下永不消失的道之物“无”，是谓“复归于朴”。这种“有无相生”就是两种认识范围内物的相互转化，其过程可概括为：“朴散则为器”，器又“复归于朴”，即“朴”生“器”，“器”还原为“朴”。这一法则在人身上的体现为：从赤子时代的“无欲”“无为”到离道失朴的“化而欲作”，再从有欲有为复归到朴的本性。

从自然方面说，“复归于朴”是“非恍惚”中物向道之物的“复归”。这种“复归”在认识上表现为：

塞其兑，闭其门。挫其锐，解其纷，和其光，同其尘，是谓玄同。（56章）

道冲而用之或不盈，渊兮似万物之宗。挫其锐，解其纷，和其光，同其尘。湛兮似或存。吾不知谁之子，象帝之先。（4章）

老子的时代，科学技术不发达，人们对世界的认识只能靠直观观察和思维。道之物属于超感知的恍惚范围，不能直观观察，只能靠思维想象。认识的方法，首先要“塞其兑，闭其门”，闭目塞听，排除一切干扰。而后用想象力，把“非恍惚”中物的锋芒（“锐”）、纷杂（“纷”）、光度（“光”）和

形迹(“尘”)等差异消除，舍弃千差万别的形态，让万物“复归”为“玄同”的素材。这种素材“湛兮似或存”，看不见又是真实的存在。它是“帝之先”、“万物之宗”，也就是精朴。老子的说法尽管不太科学，但是他剥开万物千奇百怪的表象，抓住了共同的质，发现了万物在形态上的对立性与质的统一性，对先秦唯物论与辩证法思想的发展，做出了重大的贡献。恩格斯在评论古代自然哲学时说：“用理想的、幻想的联系来代替尚未知道的现实的联系，用臆想来补充缺少的事实，用纯粹的想象来填补现实的空白。它在这样做的时候提出了一些天才的思想，预测到一些后来的发现，但是也说出了十分荒唐的见解。这在当时是不可能不这样的。”^①正如恩格斯所说，老子道的理论基本上属于“理想”和“臆想”，但是他对于道之物的“玄同”论说，“天才”地“预测”到了后来人所“描绘出”的“一幅自然界联系的”质的统一性的“清晰图画”。^②同时也说出了朴的“无欲”之性和“守”朴等十分荒唐的见解。

四、结束语

综上所述，本文对老子道之物的论述可概括为以下几点：

第一、从老子的论述看，人们认识的对象分为感官不能触及的“恍惚”范围和可触知的“非恍惚”范围。道之物的微粒极为微小，属于“恍惚”范围，但是它是真实的存在。这种真实之物放到“非恍惚”范围观察时，则是看不见、听不到、摸不着，呈现为“无物”“无状”的形态。老子说的

^{①②}《费尔巴哈与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马克思 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2页。